

深化“以案促改” 坚决“肃清流毒”

通辽市政法系统全面净化政治生态

本报通讯员●孙伟楠

全国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通辽市政法系统始终坚持刀刃向内、刮骨疗毒,坚决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以开展全市区域性“以案促改”集中专项行动为契机,把深化政法队伍整治作为总抓手,聚焦“清理思想余毒、清除作风流毒、肃清案件遗毒”的总目标,坚持修复政治生态、纠正错误心态,提振干部状态相统一,全面净化通辽政法系统政治生态。

坚持政治淬炼“固本培元”
坚决清理思想余毒

——常态开展政治轮训。创设“政法干部讲坛”制度,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党史学习教育等核心内容,每月确定轮训主题,对市旗两级政法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环节干部进行常态化政治轮训。市委政法委主要领导带头作专题辅导报告,市政法各部门主要领导分别“登台授课”,全市各级政法机关通过中心组学习、党支部集体学习等方式,累计开展政治理论学习 217 场次。

——突出典型示范引领。建立健全政法英模发现、培育、选树机制,开展“政法忠诚卫士”“最美政法干警”培树表彰活动,先后举办全市政法系统英模事迹报告会和英模表彰大会等各类学习宣传活动 121 场次。通过专题采访、拍摄纪录片、组织专题宣讲等方式,对“全国优秀法官”王爱林等 14 名先进典型事迹进行集中宣传,着力营造典型示范的良好氛围。

——用好活用反面教材。坚持以案为鉴、以案明纪,梳理党的十九大以来查处的政法干警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案鉴》,编印典型案例《警示录》,召开全市政法系统警示教育大会,深度剖析政法领域腐败问题根源。全市各级政法单位采取宣读忏悔书、旁听庭审现场、开展家属助廉活动等方式,累计召开各类警示教育活动 201 场次,引导干警自

查剖析,排查问题隐患,制定整改措施,切实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批、教育全体”的效果。

深化问题整改“猛药去疴”
坚决清除作风流毒

——“两项治理”促动营商环境法治化。对现有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正在办理的涉企、涉金融类案件开展全面排查起底,逐案建立台账,明确办结时限,实行清单管理、动态销号。落实涉企、涉金融类案件党委(党组)集体研判制度,重大案件提级备案审查,通过设立“案件绿色通道”、建立快速受理机制、组建企业金融法庭等方式,实现涉企、涉金融类案件专案专办、速裁速判。

——“三项机制”推动队伍管理正规化。健全政法工作会议协调机制,建立政法委机关周例会、市直政法系统双周例会、全市政法委书记月例会制度,累计解决市域治理、雪亮工程、重大案件等各类议题事项 14 个,切实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健全维护稳定责任机制,实行“检查(暗访)、反馈、整改、提升”四个常态化工作机制,按照“四不两直”的原则,对各地、各部门落实维稳责任制情况开展督查。健全政法重大课题调研机制,紧扣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对政法工作的部署要求,各级政法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内设部门负责人牵头开展调查研究,深度研究谋划解决制约政法工作长远发展的短板因素。

——“四大行动”实现顽疾整治精准化。聚焦人民群众对执法司法工作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政法各部门结合主责主业,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让人民群众深切感受到政法队伍的形象转变、作风好转。法院系统开展“规范执行行为专项行动”,通过以案找人、线上执行等方式,共计执结案件 7643 件,到位金额近 4.3 亿元,结案率 74.78%。检察系统开展“人民群众接待周专项行动”,优化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累计

接待群众解决问题 788 人次,群众满意度 87%。公安系统开展“深化交管领域整治专项行动”,累计签订《执法规范化承诺书》2230 份,公布 12 部执法不规范投诉电话、设置 49 个社会监督提示牌,积极受理群众投诉,回应群众关切。司法行政系统开展“律师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专项行动”,累计查处 15 起法官离任后以律师身份违规担任诉讼代理人、私自收费等违纪违法问题,分别给予警示教育、行政处罚和行业处分。

强力深挖倒查“清仓见底”
坚决肃清案件遗毒

——紧盯涉案人员倒查。全面排查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市政法领导干部被立案查处案件,成立案件复查专班,逐案梳理应被处理但仍仍在岗在位人员。目前,全市政法系统已排查各类违纪违法案件 62 起,相关涉案人员 162 人,已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60 人,立案审查调查 7 人,移送司法机关 3 人,组织处理 92 人,有力匡正政法系统选人用人风气。

——推动线索清仓核查。把线索核查作为起底铲除“污染源”的重要抓手,截至目前,6 月 30 日前所接收的 2007 件线索,已全部办结,查实 406 件,查实率 20.2%。中央督导组关注的 3 条重点线索,已经全部申请办结,累计处理涉案政法干警 29 人。第二批教育整顿启动以来,针对上级交办的问题线索单独建账、逐条核查,累计接收办理线索 91 件,已办结 53 件,办结率 58.24%。

——聚焦案件纠错清查。针对党的十九大以来,被立案查处的政法系统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过问案件情况进行倒查。逐案阅卷、逐人审查,挖掘搜寻有无遗漏问题线索,由市、旗两级纪委监委和政法单位逐一纠正,已累计排查纠正违规干预案件 19 件,确保案件遗毒全面起底、清查纠错。

鼓励担当作为“凝心聚力”
有效提振队伍士气

——探索干部交流轮岗机制。针对政法干部队伍年龄结构老化、工作经历单一、成长路径趋同的问题,研究制定《通辽市政法干部交流轮岗工作机制》,对政法机关班子成员、内设机构负责人交流轮岗的条件、范围、流程进行规范。今年以来,结合两级换届工作,先后推动市、旗两级政法机关班子成员异地交流任职 40 人;市、旗两级政法单位内设机构负责人累计交流轮岗 157 人次,以交流轮岗有效防止政法干警长期在一个地区、一个部门、一个领域从事要职的廉政风险。

——探索政法人才培养机制。聚焦全市政法干部队伍断档、梯次结构不合理、岗位提拔“论资排辈”等选人用人壁垒,建立全市“政法优秀干部人才库”。按照精准识别、精细培养、精确选用的原则,建立定期分析、跟踪管理、考核评价等机制,为纳入人才库的 131 名政法优秀干部建立个人档案,优化政法干部培养选拔链。

——探索问题干警“重启”机制。建立受处分政法干警重新任用管理办法,客观合理重新启用受处分干警,综合分析、正确对待干警失误错误,防止“一查了之、放任置之”,激励干警放下包袱、轻装上阵。针对受到不实举报或诬告陷害的政法干警,由所在单位分管领导进行心理疏导,已先后对 60 名政法干警进行澄清正名。

除恶者必察其本,理疾者必绝其源。通辽市政法系统坚持以刀刃向内的决心、壮士断腕的勇气,直面政法队伍的沉痾积弊,痛定思痛、知耻后勇,以最坚决的态度、最务实的举措,全面深化“以案促改”,坚决肃清“流毒影响”,有力净化通辽政法系统政治生态,全力重塑通辽政法铁军形象。

“我为群众办实事、平安法治乌海行”系列报道——

户籍窗口前移:新生儿落户参保“一次办”

近日,金女士拿着事先准备好的证件材料,前来办理新生儿户籍手续。不一会儿功夫,金女士便拿到了加印新生儿信息的户口本,笑盈盈地转身去给孩子办理医保手续。“我在孕检门诊听到消息后,就提前准备好了相关材料,这里人少不用排队,我们方便多了。”金女士高兴地说。

金女士口中的消息,是指新生儿在医院就可以办理新生儿户籍登记。医院里小小的户籍警务室,为新生儿家庭带来了实实在在的便利。

新生儿出生申报登记是每个新生儿家庭都会遇到的行政确认事项,办理新生儿出生申报时,需要监护人携带婴儿《出生医学证明》、父母结婚证、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民族不同的父母需要双方到派出所户籍窗口填写《民族身份确认表》。“以前,家长拿到出生证明后,需要到派出所或者服务大厅的窗口办理户籍登记,之后再返回医院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登记,遇上手续不全等问题,需要来回跑很多趟,并且排队也很耗时。”户籍警务室民警、乌海市公安局内部单位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李慧枝回忆道。

为了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简化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办理流程,8 月 19 日,乌海市公安局户籍警务室在市儿童医院正式启用,通过对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户籍登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登记三个事项“一次办”,实现了新生儿事项“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办理”,切实提高了政



务服务效率和群众办事满意度。

该警务室运行三个月来,为近 300 名新生儿办理了户籍登记,且随着宣传覆盖面的不断扩大,办理数量大幅增加。这一点,办理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的护士陈玉荣深有感触,“户籍警务室距离我们的护士站不足十米,每次办理完出生证明,我就会提醒家长一并去办理落户手续,除了异地户籍考虑回去办理的情况之外,只要是本地户口,给孩子起

好了名字就可以直接办理。”

“对于孩子家长来说的确很方便,简化了办事程序,减少了来回奔波。我们把宣教工作前移到孕期,把告知工作放到孕检门诊,现在该项业务越来越成熟了。在孕检检查过程中,孕检门诊医生会提前告知入院前需要带的东西,并提醒大家把办理户籍手续的材料一并准备好,到时候取好了名字就可以直接在宝宝出生后一起办理,不用再跑一趟。”采访

中,乌海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科儿童保健科主任彭晶介绍道,“如果没有起好名字,也可以在新生儿出生 14 天后来医院做体检的时候办理。”

“很多群众为我们的户籍警务室竖起了大拇指,办完出生证直接就能落户,连医院都不用。听到这些,我觉得之前的一切尝试和努力都值得了。”提起户籍警务室带来的便利,乌海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负责人丰卫泽十分高兴,“当时在行政审批事项改革中提到了新生儿上户手续办理的问题,起初考虑到人力不足的因素,决定先由医院统一将户口本、结婚证等证件收下,每周给公安局送一次集中办理。转念一想,这样群众会更麻烦,而且医院保管证件也有风险,于是我提出了在医院建警务室的建议,并向上级进行请示。过程中克服了很多困难,档案资料存放、网络进驻等问题都亟待解决。经过不懈努力,最终实现了警务室入驻,这项举措我们乌海市应该是首创,反响很好,也得到了行政审批局的好评。”

据丰卫泽介绍,下一步,该局将积极推进网上受理工作,群众可以通过乌海 24 小时警局、蒙速办登录内蒙古公安政务服务平台,网上申报出生事项,由派出所审核通过后,直接到派出所打印户口本即可。此外,户籍警务室在保证办理新生儿落户的基础上,计划逐渐分流办理其他业务,多点服务群众,让老百姓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

(王雅妮)